**附件一：**

**建筑与能源工程学院**

**2022-2023学年第二学期“优秀学生干部”和“工作积极分子”的分配规则**

**一、基础名额**

1.团支部人数1-29人1个院级优秀学生干部，1个院级工作积极分子；30-59人2个院级优秀学生干部，2个院级工作积极分子。

2.各院级学生组织根据人数比例进行分配。

3.校级优秀学生干部由各学生组织推荐产生。

**二、奖励名额评定**

团委组织部根据青年大学习学习率、团日活动开展情况、团支部日常表现三方面进行评定，分别按40%，40%，20%纳入总分，根据团支部分数排名对优秀团支部给予名额奖励。

**等级评定规则如下：**

排名前5%——等级1

排名前5%-25%——等级2

排名前25%-45%——等级3

排名前45%-75%——等级4

排名前75%-95%——等级5

排名前95%-100——等级6

各等级名额奖励如下：

+1个院级优秀学生干部，+1个院级工作积极分子——等级1

+1个院级优秀学生干部，+0个院级工作积极分子——等级2

+0个院级优秀学生干部，+1个院级工作积极分子——等级3

+0个院级优秀学生干部，+0个院级工作积极分子——等级4

+0个院级优秀学生干部，-1个院级工作积极分子——等级5

-1个院级优秀学生干部，-0个院级工作积极分子——等级6

备注：若团支部未有扣分项，但排名靠后，可评为等级4

**1、分数评定规则**

**（1）青年大学习分数评定**

根据每周校团委发布的各班青年大学习完成情况

**平均完成率100%+2分**

**平均完成率80%-100%+1分**

**平均完成率低于80%不加分**

由组织部每周对青年大学习情况进行分数记录。学期结束后统计青年大学习模块总分。

**（2）团日活动开展情况评定**

初始分数为10分，每期团日活动，根据各班上交团日活动策划案以及活动反馈情况+1-5分，推荐至校级参加团日活动评比额外加2分，在评比中获得优秀团日活动称号+5分。未开展团日活动-5分。

**（3）团支部日常表现评定**

初始分为10分

团支部积极响应学院组织活动+5分

团支部集体或个人取得重大荣誉+1-5分

对接组织部上交材料不及时-2分

未能及时完成智慧团建操作-2分

若分数相同以青年大学习评定、团日活动开展评定、团支部日常表现评定分数依次比较，分数较高者，排名靠前。

共青团温州理工学院建筑与能源工程学院委员会

2023年8月29日